附件1

江西省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流程

项目申报负责人应认真阅读申报通知，登录江西省科技管理信息系统，选择**“办事大厅”-“科技计划”-“政策保障类”-“科技特派员助力乡村振兴”**，在线填写提交申报材料以及项目申报要求的证明材料。一经受理，项目类别不予调整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步骤1： |  | 申报单位用户注册 |
| 步骤2： |  | 申报单位设置盖章方式 |
| 步骤3： |  | 申报单位签订诚信承诺 |
| 步骤4： |  | 申报单位添加本单位申报人 |
| 步骤5： |  | 申报人签订诚信承诺 |
| 步骤6： |  | 申报人在申报截止时间内完成系统申报，在线提交申请书 |
| 步骤7： |  | 申报单位审核项目申报书，在申报单位审核截止时间内，完成申报项目审核，在线盖章 |
| 步骤8： |  | 推荐（主管）部门在推荐（主管）部门审核推荐截止时间内，填写推荐（主管）部门意见，在线盖章 |
| 步骤9： |  |  省科技事务中心受理项目 |